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填报单位：（盖章）  (第32批 2021年10月20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	X2HN20210507 0035	株洲市茶陵县大型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因选址问题一再搁置，致使几个县市区大量生活垃圾多年无序堆放，无“三防”设施，污染周边土壤、水域，希望尽快启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株洲市 茶陵县	土壤	5月10日，茶陵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相关工作人员进行调查，经调查核实，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其中“株洲市茶陵县大型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因选址问题一再搁置”情况属实；“致使几个县市区大量生活垃圾多年无序堆放，无‘三防’设施，污染周边土壤、水域，希望尽快启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情况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1. 已完成选址论证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原则通过了选址论证报告中选址1（茶陵县虎踞镇孝子冲）作为本项目推荐厂址。2. 已完成两次考察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作，其中带领76名乡镇干部、村干部、村民代表到广东佛山、湖南湘乡考察并召开了座谈会。3. 受株洲市人民政府白云峰副市长委托，由株洲市城管局副局长丁奇志在株洲市城管局四楼会议室主持召开株洲市南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作协调会议，市城管局、市发改局相关领导，茶陵县、攸县、炎陵县、安仁县分管副县长与城管局局长参加了会议，会上讨论了四县合作协议，并一致同意坚决支持并参与株洲市南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同时充分肯定了茶陵县政府对株洲市南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完成的前期工作；最后一致建议株洲市政府成立高规格工作专班，建议市长为总指挥长，分管副市长为常务副组长，分管副秘书长为专班办公室主任，株洲市城管局局长为工作专班办公室主任，市发改局、市环保局、市水利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局长以及茶陵县、攸县、炎陵县、安仁县长为副组长。项目正在依法依规有序推进。	已办结	无

